

房产律师——子女出资用父母工龄购买的房改房产 权归谁

作者：有故事的人 来源：范文网 www.wtabcd.cn/fanwen/

本文原地址：<https://www.wtabcd.cn/zhishi/a/170099460835217.html>

范文网，为你加油喝彩！

冈字组词-秦始皇皇后



2023年11月26日发(作者：事假怎么扣工资)

房产律师——子女出资用父母工龄购买的房改房产权

归谁

北京房产律师靳双权团队，专注房产纠纷15
余年，办理大量房产买卖，二手买卖纠纷，离婚房产分割，继承房产

纠纷，拆迁房产纠纷。经验丰富，值得信赖。

原告诉称

李二、李四向本院提出诉讼请求：要求依法继承登记在李大名下的位于B市1号房屋（以下称涉诉房屋），每人继承三分之一的份额。

李大与王小系夫妻关系，二人育有李一、李二、李三、李四四个子女。王小于1988年死亡，李大于2001年死亡，二人生前未留有遗嘱。李一于2019年死亡，其未婚无子女。李大名下有一套涉诉房屋，李大与王小死亡后，该房屋由李一、李二、李四、李三共同继承但未分割，一直以来由李三无偿居住。现李三欲将该房屋变卖并据为己有，该行为侵犯了李二、李四对涉诉房屋享有的权利，故诉至法院。

被告辩称

李三辩称，不同意李二、李四的诉讼请求。

1、本案案由应为分家析产、继承纠纷，从李二、李四的起诉状可知，二人的意思是认可涉诉房屋有李三的份额，先析产后继承。事实也是如此，李三一直和父母生活在一起，至今也居住在涉诉房屋内，实际占有和使用该房屋，在此期间的水电费、房租、物业费等费用均由李三一家出资，更为重要的是，2000年房改时，购房款系由李三全家实际出资。可以认定，在公房承租期间形成共居人关系，房改后形成共有财产关系。基于上述事实可以认定，李三和父母是涉诉房屋的共有产权人，双方各占50%的份额，如果存在继承，应先析产再继承。

2、2000

年房改时，全家人开过会，父亲的意见是谁出购房款，日后涉诉房屋就归谁。当时李二、李四都有房，

而且生活条件优越，故都不愿意购买，李三全家才出资购买了涉诉房屋（有交款凭证、李三的配偶王三自己去办理的

购房手续为证）。2017

年左右，李二、李四还同意去公证处做公证，按照父母的意愿将涉诉房屋登记至李三名下，但

之后李二、李四又反悔了，后来各方关系弄僵时至今日也没有缓和，从侧面可以证明李二、李四认可房屋归李三所有

理由如下：（1

）房改时购房款都是李三

全家出资的，根据法律规定，应予以多分。（2）李三全家一直居住在涉

诉房屋内，一直占有和使用该房屋

，且无其他住房，而李二在B市有住房，李四住在H市，不论从现实居住现状看还

是从便于执行角度看，都应将涉诉房屋判给

李三。（3）由于李三和父母生活的时间较长，尽的赡养义务多，故理应

多分。（4

）目前涉诉房屋处于查封状态，是因李三的原因被查封的，将房屋判给李三便于另案的解决。

4、位于B市2房屋及李一名下位于B市3号平房也属于遗产，要求一并继承。

本院查明

李大与王小系夫妻

关系，二人育有李一、李二、李三、李四四个子女。王小于1988年4月28日死亡，李大于2001

年11月7日死亡。李一于2019年2月5

日死亡。李一的户口本显示婚姻状况为未婚，各方均确认李一未婚、无子女。

2000年，K

单位作为卖方与李大作为买方签订《

房屋买卖契约》，约定K单位将涉诉房屋以成本价出售给李大，

房价款为29371元。契约尾部的买方处签有李大和王三二人的名字。

《单位出售公有住房房价计算表》显示，购房时使用了男方工龄39年、女方工龄15年。

2002年2月2日，涉诉房屋登记至李大名下，建筑面积为55.99平方米。

李三主张其全家一直和父母共同生活并居住在涉诉房屋内，其实际负担涉诉房屋的房租、物业费、供暖费等费用，后由其全家出资购买涉诉房屋，故李三系涉诉房屋的共有人。就此主张李三提交了购房款发票、房租收据、保健卡、预防接种卡、挂号证、独生子女申请书、户口本、供暖费票据。李二、李四对该组证据的真实性和证明目的均不认可，表示购房款是由李大出资的。

李三主张其对父母尽了更多赡养义务，故应多分遗产，就此提交了李大的医疗费票据和出院证。李二、李四对该组证据的真实性和证明目的均不认可，表示无法证明李三多尽赡养义务。经询，各方均表示李大与王小生前生活均能自理，均是突然死亡的。

经询，各方均表示王小死亡后，李大未再婚，李大、王小的父母均先于二人死亡，二人生前均未留有遗嘱或遗赠扶养协议。

关于涉诉房屋的继承方式，各方均要求按份额予以继承。

关于李三主张的两套房屋，经查，该两套房屋均属于承租公房，李三明确表示不要求在本案中予以继承。

裁判结果

一、登记在李大名下的位于B市1号房屋由原告李二、原告李四、被告李三每人继承三分之一的权属份额；

二、驳回被告李三的其他诉讼请求。

律师点评

memorable-设计方案英文



更多 在线阅览 请访问 https://www.wtabcd.cn/zhishi/list/91_0.html

文章生成doc功能，由[范文网](http://www.wtabcd.cn/fanwen/)开发